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系(科)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記錄(線上會議)

時間：110 年 7 月 12 日(一)上午 10 時至下午 5 時

主席：邱怡慧主任

委員：陳瑋瑜老師、郭筱晴老師、張麗萍老師、王雅娟老師、黃瑞恆老師、
陳姝伶老師、高啟豪老師

校外專家代表：蘇正隆董事長

學生代表：洪委員睿鵬、劉委員子寧

工作人員：楊承豪、吳采真

記錄：吳采真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

提案一、本系 108 學年度入學四技新增專業選修「韻律與修辭」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使選修課程更加多元，增進學生修辭知識與技巧，擬新增 108 學年度入學四技專業選修「韻律與修辭」(2 學分)。

二、課程異動對照表如下：

實施 年度	核定課程								修訂後課程								異動 說明
	科目 類別	科目 名稱	學 分 數	時 數	第三學年				科目 類別	科目 名稱	學 分 數	時 數	第三學年				
					上		下						上		下		
					授課	實習	授課	實習					授課	實習	授課	實習	
					時數	時數	時數	時數					時數	時數	時數	時數	
108 入學									專業 選修	韻律 與修 辭	2	2	2	0	0	0	新增專業選修

三、檢附修改後之 108 學年度入學四技課程科目表，如附件 1。

四、本案經本系課程委員會通過後，續送系務會議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
決議：待相關資料完備後，提下次會議審議。

提案二、本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模組課程認證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系模組課程施行要點」辦理(如附件 2-1)。

二、本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有 11 位同學申請外語應用與文化溝通模組認證，3 位同學申請商管應用模組認證，名單彙整表及申請資料詳附件 2-2、2-3。

決議：依據本系模組課程實施要點，李又欣等 11 位同學通過外語應用與文化溝通模組認證；李又欣等 3 位同學有條件通過商管應用模組認證，待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成績公布，審查通過後給予該模組認證資格。

提案三：有關本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參加外語考試檢定獎勵申請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參加外語考試檢定獎勵辦法辦理，如附件 3-1。

二、本系 109 學年第 2 學期計有 34 名同學依上開辦法提交 35 件申請表，其中二技二甲林佳融、五專二甲賴彥綸因重複申請及證照取得日期不符規定外，其餘 33 件

(英語證照 12 件、第二外語證照 2 件、專業證照 19 件) 經審查均符合獎勵標準，其獎勵申請彙整表及個別申請表如附件 3-2、3-3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、本系 108 學年度入學四技新增專業選修「韻律與修辭」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

一、為使選修課程更加多元，增進學生修辭知識與技巧，擬新增 108 學年度入學四技專業選修「韻律與修辭」(2 學分)。

二、課程異動對照表如下：

實施 年度	核定課程								修訂後課程								異動 說明
	科目 類別	科目 名稱	學 分 數	時 數	第三學年				科目 類別	科目 名稱	學 分 數	時 數	第三學年				
					上		下						上		下		
					授課	實習	授課	實習					授課	實習	授課	實習	
					時數	時數	時數	時數					時數	時數	時數	時數	
108 入學								專業 選修	韻律 與修 辭	2	2	2	0	0	0	新增專業選修	

三、檢附修改後之 108 學年度入學四技課程科目表及課程教學大綱，如附件 1-1、1-2。

四、本案經本會議通過後，續送系務會議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、本系陳姝伶老師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組織行為」課程全英授課報告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本校「教師全外語教學課程實施辦法」辦理，如附件 2-1。

二、檢附陳姝伶老師「組織行為」課程全英授課報告書，如附件 2-2。

三、本案經本會議通過後，續送系務會議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及校課程委員會備查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、本系陳姝伶老師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「管理學」課程全英授課申請案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本校「教師全外語教學課程實施辦法」辦理，如附件 2-1。

二、檢附陳姝伶老師「管理學」課程全英授課申請書，如附件 3。

三、本案經本會議通過後，續送系務會議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及校課程委員會備查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：下午 5 時。